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改善办学条件设备 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310104000260608116732-04361058

采购单位：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代理机构：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20日

2026年07月20日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供应商须知.....	13
总 则.....	13
竞争性磋商文件.....	14
响应文件的编写.....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和修改.....	16
评审与磋商.....	17
成交和公告.....	20
质疑与投诉.....	20
签约.....	21
其它.....	22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23
一、总则.....	23
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报价合理性判断.....	24
四、评审内容及标准.....	25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30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61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及部分格式.....	70
一、响应文件封面.....	70
A、商务部分响应文件：.....	72
B、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及部分格式：.....	72
C、技术响应文件.....	9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改善办学条件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08-03 14:00: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310104000260608116732-04361058

项目名称：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改善办学条件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2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元）：包 1-19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包名称：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改善办学条件设备采购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000000.00 元

简要规则描述：本项目为田林三中等学校采购办学配套设备，包括相关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卸货、安装到位、调试、验收合格及保修等。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

本项目不允许接受联合体响应。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采采购政采需要满足的资格要求：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规范进口产品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07-20 至 2026-07-27 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 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地址：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获取采购文件其他说明:无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08-03 14:00:00 (北京时间)

地点: 电子文件: 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 <http://www.zfcg.sh.gov.cn/>; (纸质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栋 804 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 2026-08-03 14:00:00 (北京时间)

地点: 电子文件: 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 <http://www.zfcg.sh.gov.cn/>; (纸质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栋 804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事项

(1) 磋商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本公司不提供上网网络(WIFI), 届时请供应商代表持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及备用纸质响应文件前来参加磋商另请自带无线上网卡及可无线上网的笔记本一台(笔记本电脑应提前确认是否浏览器设置、CA证书管理器下载等, 确保和CA证书匹配可以正常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

(2)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 供应商应在获取磋商文件阶段应上传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3) 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 请供应商关注。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地址: 徐汇区漕溪北路 336 号
联系方式: 021-6416123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幢 804 室
联系方式: 525818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陆频
电话: 5258185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目录名称	内 容
1.	项目名称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改善办学条件设备采购项目
2.	项目内容	详见“项目采购需求”
3.	项目类别	货物■ 服务□
4.	采购人	采购人：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地 址：徐汇区漕溪北路 336 号 电 话：021-64161236 联系人：金老师
5.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幢 804 室 邮 编： 电 话：52581855 传 真： 联系人：陆频
6.	报名、发售磋商文件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是否允许联合体	■ 不允许 □允许联合体的要求：本项目允许*家供应商组成联合体，由具备**资质的供应商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8.	项目划分包件情况	■本项目不划分包件。 □本项目包含__个包件，同一供应商允许最多成交__个包件。包件具体情况如下：
9.	合同转让与分包	(1) 项目合同不得转让。 (2) 是否允许分包（合同非主体部分）： ■不允许分包（合同非主体部分） □允许分包（合同非主体部分）： 分包具体内容：如果供应商无**资质，应将**部分的工作分包给具有**资质的供应商。

		分包内容的金额或比例：约占合同总价的*%。
10.	招标代理服务费 费用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按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中的相关规定收取，以代理服务项目的预算金额为基数，综合费率为1.5%进行收取。
11.	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
12.	报价范围	(1) 响应报价应包含达到合同验收要求及完成所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 (2) ★供应商应针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里及磋商过程涉及所有的服务及相关货物（如有）进行报价，不能只对部分服务及货物进行报价。若报价有缺项漏项的，按以下办法处理： ■若有缺项漏项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允许缺漏项最高项数：*项，超过该项数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若响应文件中的缺漏项数量在上述规定的范围内，视为缺漏项的价格包含在总报价中，评审时不调整评审价。如若成交，应按采购要求对全部服务及相关货物进行履约。
13.	报价方式	(1) 报价币种：人民币报价（含税价） 供应商所报的响应报价应是■总价 □单价 □其他（比如折扣率）固定不变的，各供应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材料、人工等价格波动等风险，一旦成交，在响应有效期期间和合同履行期间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予以变更价格。
1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不允许。★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允许
15.	现场踏勘	■不踏勘。 □统一踏勘。集合时间： / 集合地点：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供应商在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可前往项目现场踏勘以了解 任何足以影响报价、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了解的全部信息，如现有设备情况、材料加工、材料堆放及用水、电和道路运输等因素，都应在报价时一并考虑。一经成交，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借口，而提出延长合同期和提高合同价等要求。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现场踏勘的费用，并对踏勘现场后做出的判断自行承担责任和风险。 注：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采购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

		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6.	疑问提问截止时间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澄清要求应以书面形式（盖单位公章）在2026-07-27下午 17 时之前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传真号码：021-52581859），原件可采用快递方式送达。 为保证采购的合法性、公平性，潜在供应商认为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书中的技术、服务等相关需求指标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的，可在收到或下载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并附相关证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进行调查或组织论证，如情况属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相关技术、服务需求指标做相应修改。
17.	磋商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08-03 14:00:00 竞争性磋商时间：2026-08-03 14:00:00 ★前来磋商的供应商代表须携带被授权人的身份证等有效的身份证明材料原件。 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核对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若前来磋商的供应商代表与响应文件中的授权代表不一致或未携带上述材料原件，由磋商小组作无效响应处理。
18.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解密之日起 90 天
19.	报价汇总表	（1）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规定，磋商时，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内容为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请响应供应商在“报价表”内务必填写正确的大写金额，以补救因报价金额“单位”差错造成的错误。
20.	响应文件有效性	响应文件纸质版与上海政府采购网上的电子响应文件不一致，以上海政府采购网上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21.	响应文件纸质版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贰份，纸质响应文件仅作备查使用。 （若有多个包件，可编制在同一本响应文件中，但响应内容应按包件独立编制。共性内容可不重复，但应在各包件都适用的内容前标明“以下内容适用于包件*、包件*”。）
22.	政策功能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若为符合条件

	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规定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 中小企业： 1) 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本项目整体预留。包1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中小企业应当按照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中小企业所属的行业为工业。 本项目为货物采购，请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上如实填写设备制造商信息。 ★本项目仅面向中、小型企业，供应商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如果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6)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8) 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原则上不能参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但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货物全部为中小企业制造的情况除外。 9)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采购管理部门负责。
--	--

		10)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已上线，自测链接： https://wap.miit.gov.cn/jgsj/qyj/gzdt/art/2020/art_2b95d74c127649649c10be4ef6044609.html 11) 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供应商应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3.	评标办法	详见竞争性磋商评审细则
24.	评标委员会构成：	共 3 人，评标专家由上海市政府采购专家库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组成。
电子磋商特别提醒		
1.	注册登记	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本市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申请用于身份认证和电子签名的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 为确保云采交易平台数据的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在云采交易平台注册登记入库并获得账号和密码。
2.	磋商公告、磋商文件的更正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磋商公告、磋商文件进行更正，更正文件应在云采交易平台上公告，并通过云采交易平台发送至已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或者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已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3.	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	(1) 供应商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使用云采交易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投标文件。 (2)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文件的彩色扫描文件，并在投标客户端中采用 PDF 格式上传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格式。 (3) 响应文件须先以 WORD 编辑器编辑，按磋商文件要求填写好内容后转换为 PDF 文件。此 PDF 文件应附带目录以及文档结构图功能，以便投标工具抽取目录。WPS 转 PDF 格式的文档，在 WPS Office 软件中，先点击左上角“文件”，选择“另存为”，并在弹框里选择保存路径、文件类型选择“PDF 文件格式”，点击“保存”，生成 PDF 文件。Word 转 PDF 格式的文档，先点击左上角“文件”，再点击“导出”、“创建 PDF/XPS”，在弹框里选择保存路径、文件类型选择“PDF 文件格式”，点击“发布”，生成 PDF 文件（如第一次使用 Office 软件生成带目录结构文件，需在发布前点击“选项”，并勾选“创建书签时使用”）。 (4) 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原件进行核对，供应商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对该供应商进行调查，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5) 供应商和云采交易平台应分别对响应文件实施加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对响应文件加密后上传至云采交易平台，再经过云采交易平台加密保存。 (6)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响应文件未能加密而致响应文件在磋商前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4.	网上响应	(1) 登入投标客户端：供应商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证书）登陆云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 (2) 填写网上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投标客户端中选择要参与的项目，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按照系统设置和磋商文件要求填写基本信息并勾选本次参与响应的包件号。填写完成后，导入线下编制的响应文件，并对各检查项、打分项进行标记匹配响应。匹配完成后，系统会对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导入响应文件”和“标书匹配”等操作进行完整度检查。 (3) 完成响应：待检查进度变为 100%后，点击“生成电子加密标书”

		输入 CA 密码生成电子加密标书，点击“上传电子加密标书”将加密标书上传至云采交易平台，供应商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5.	响应文件签收	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加密上传后，须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签收（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无法签收），供应商应及时查看签收情况，并打印签收回执。未签收的响应文件视为磋商响应未完成，响应失败。 若项目未到达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供应商可对已完成上传响应文件的项目进行“撤回”，如状态显示为“签收成功”的，供应商应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撤销签收”后，再进行“撤回”操作。
6.	响应截止	响应截止与磋商的时间以云采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磋商截止时间后云采交易平台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首次响应文件。
7.	磋商	参加磋商会议。供应商在完成网上响应文件提交后，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携带纸质响应文件及设备（笔记本电脑、无线上网卡、电子签名认证证书、纸质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磋商会议。 磋商程序在云采交易平台进行，所有上传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采交易平台参加磋商。 ★（3）签到的操作时长为 30 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操作，逾时未完成签到的供应商，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供应商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的除外。 （4）若发生影响正常磋商的系统故障，磋商时间将另行公告或通知。
8.	响应文件解密	云采交易平台显示磋商截止时间后，由采购代理机构解除云采交易平台对响应文件的加密。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响应文件解密。★解密的操作时长为 30 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解密操作，逾时未完成解密的供应商，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供应商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9.	其他	（1）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2）云采交易平台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项目所产生的影响。 （3）本采购代理机构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云采交易平台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4）云采交易平台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 （5）供应商若参加本项目，即视为同意上述免责内容。

10.	云采交易平台 获取帮助	提供工作日 8:30-12:00, 13:30-18:00 的热线咨询服务服务热线: 95763。
-----	----------------	---

供应商须知

总 则

1. 适用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所述项目的服务及伴随货物的采购活动。

1.2 本须知中的表述，如与前附表中所列相应项的表述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项目公告中所述采购人。

2.2 “供应商”系指响应磋商公告，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服务”系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由供应商承担的合同中所要求的相关服务。

2.4 “货物”系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由供应商承担的本服务项目相关的货物。

2.5 “买方”系指在合同的买方项下签字的法人单位。

2.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服务的供应商。

2.7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 对供应商的要求

3.1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及第六章响应文件的组成中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

3.2 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3.2.1 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体协议书，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磋商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使用牵头人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磋商响应。

3.2.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2.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3.2.4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2.5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牵头人与采购人在云采交易平台签订采购合同，联合体各方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2.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7 联合体成交的项目，在成交公告中联合体各方的相关信息均应一并公告。

3.2.8 其他要求详见前附表。

4. 供应商的保密义务

4.1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中，对于采购人和最终用户披露和提供的所有信息均应作为商业秘密对待并予以保护，未经采购人和最终用户授权不得将任何信息泄漏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和最终用户有权追究供应商的责任。

4.2 供应商一旦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须保障采购人和最终用户在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商业秘密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相关指控，供应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5. 磋商费用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须自行承担与参加本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款。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3) 购需求书

(4) 合同条款

(5) 响应文件的组成及部分格式

(6) 竞争性磋商办法

6.2 除非另有特别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单独提供此次采购服务活动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7. 磋商保证金

7.1 本项目不收取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主动地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每一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媒介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后，应立即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8.4 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补充文件与原竞争性磋商文件或此前发出的补充文件之间存在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补充文件为准。

9.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疑问和回复

9.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应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前附表规定的疑问提交时间，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澄清。

9.2 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疑问来源的书面答复以补充文件形式发给已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每一位供应商。

响应文件的编写

10. 响应文件的编写要求

10.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并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全部磋商资料的，或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全面、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0.2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将被取消磋商资格，并报行政监督部门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保留向该供应商提出索赔的权利。

10.3 响应文件、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均应以中文书写；如提供的资料系外文资料，需附中文译文，且以正文译文为准。

10.4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5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及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上传响应文件的操作手册，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相关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完全

响应，否则，其文件可能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0.6 供应商须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安装投标客户端工具，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响应文件录入、传输和加密等内容的操作。

11. 响应文件的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报价承诺书、首次报价一览表、首次报价的分项报价表等，且须注明提供相关服务或与提供服务相关的伴随货物的名称、内容、次数和价格等。

11.2 所提交的文件及格式应符合《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沪财采〔2012〕22 号）的相关规定。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的组成及部分附件

13. 报价

13.1 响应文件报价应包含服务达到验收要求及完成所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供应商若有漏项则自行承担相关风险，价格不做调整；若报价有虚增项目或服务数量，结算时相应扣除该部分费用。

13.2 其余要求详见前附表。

14. 响应文件的制作及签署

14.1 响应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法定代表人/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印章。

14.2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14.3 响应文件的份数及有效性详见前附表。

15. 响应文件的上传与录入

15.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须使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证书）登录“云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按照系统设置和磋商文件要求填写基本信息并勾选本次参与响应的包件号。

15.2 填写完成后，导入线下编制的响应文件，并对各检查项、打分项进行标记匹配响应。匹配完成后，系统会对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导入响应文件”和“标书匹配”等操作进行完整度检查。

15.3 待检查进度变为 100%后，点击“生成电子加密标书”输入 CA 密码生成电子加密标书，点击“上传电子加密标书”将加密标书上传至云采交易平台，供应商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响应文件的递交和修改

16. 响应文件的送达和递交

16.1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上传、解密响应文件。

16.2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期间可能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响应文件读取失败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6.3 出现第 8.2 款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日期时，则按招标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6.4 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6.5 纸质响应文件递交时需密封（每份书面文件采用非活页方式，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及项目名称、编号、包件号等字样），在密封后文件的外包装上注明“项目名称、编号、包件号、供应商名称、地址、电话和传真”等字样，并在封口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17. 响应有效期

17.1 响应有效期要求详见前附表。

17.2 招标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书面方式拒绝上述要求且有权索回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内容，但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相应延长，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响应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及撤销

18.1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18.2 供应商在前附表中规定的首次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对已完成上传响应的项目进行撤销或重新修改。（注：在招标代理机构签收响应文件前，供应商可随时撤回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在投标客户端大厅中的“进行中的项目”标签页下找到需要撤回的项目，点击“撤回”即可。如招标代理机构已签收响应文件，则供应商需先联系招标代理机构项目业务员撤销签收，再进行撤回修改。）

18.3 供应商提交的补充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文件与之前递交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文件为准。

18.4 响应文件首次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18.5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响应文件。

评审与磋商

19. 磋商活动的组织及流程

19.1 采购人将在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应携带 CA 证

书及有上网功能的笔记本电脑和上网卡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签名并解密响应文件。

19.2 磋商活动遵循下列主要程序和规定：

- a.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业务员将组织供应商网上解密，前来磋商的供应商代表须携带被授权人的身份证等有效的身份证明材料原件。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核对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若前来磋商的供应商代表与响应文件中的授权代表不一致或未携带上述材料原件，由磋商小组作无效响应处理。
- b.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业务员组建磋商小组对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c. 磋商小组完成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后，招标代理机构项目业务员点击“下一步”，磋商小组进入磋商阶段，由评审组长填写磋商内容信息。
- d.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按照电子抽签决定的磋商次序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可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响应内容及磋商的情况，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e. 最后邀请各供应商自行登录采购平台进行最后报价。
- f.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如有）。
- g. 供应商需要登陆云采交易平台填写相关最后报价的信息，主要包含金额，商务条款及技术条款。供应商完成最后报价后将不得修改。
- h. 磋商打分时以供应商最后一轮报价作为报价评分依据计算磋商基准价和最后磋商报价。

注意：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与首次报价保持一致不作调整，也须登陆云采交易平台按首次报价金额在填写最后报价。若放弃最后报价，则视作放弃响应本次项目。

19.3 供应商不得干扰磋商小组的评审及磋商活动，否则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20. 对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0.1 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被确定无效响应文件的相关供应商。磋商小组判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20.2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竞争性磋商办法。

21.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2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1.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原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4 在符合性审查及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主动作出的澄清、说明和更正行为及其类似行为，磋商小组概不接受。

22. 磋商

22.1 整个磋商工作将由磋商小组负责。

22.2 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2.3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附的磋商办法，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与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以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小组与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分别进行磋商。

22.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内容。

22.5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所有实质性变动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2.6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3. 最后报价

23.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按下列第 a 种方式要求供应商提供最后报价：

a. 列明本采购项下所需服务的要求，并要求所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b. 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注：适用于经过磋商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由供应商提供方案的情形）。

23.2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23.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4. 推荐成交候选人

2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24.3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详见第三章竞争性磋商办法。

25. 磋商过程保密要求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等一切情况，磋商小组成员和其他工作人员均都不得透露给任一供应商或与上述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成交和公告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

26.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6.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6.3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6.4 如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质疑成立且影响或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当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可以从合格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5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6.6 采购人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

27. 终止采购

磋商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终止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并将择日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除外）。

质疑与投诉

28. 质疑与投诉

2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8.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否则，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处理。

2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内容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第十二条第一款的要求；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由代理人提出质疑的，代理人还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前附表。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将当场一次性告知其需要补正的事项，供应商未按要求及时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8.4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且应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8.5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8.6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8.7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第六条、第七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签约

29. 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

质性修改。

29.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9.4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等，均为签订书面合同的依据。

其它

30. 特别提示

供应商应自行办理云采交易平台所须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详见上海政府采购网“操作须知”），供应商须自行承担因系统操作、网络设备情况导致的任何问题或风险，包括造成的利益损失、磋商失败等，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一、总则

1. 本竞争性磋商办法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 理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等有关规定制定，并报经采购人认可，作为本项目择优选定 成交供应商的依据。在磋商评审 全过程中应遵照执行。

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本项目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为 3 人。

3. 本次评审办法采用 “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由磋商小组成员按照评分细则独立打分，取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各 供应商的商务技术部分 得分。各供应商的 商务技术部分得分与报价得分之和为总得分。报价得分计算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 报价的修正：磋商小组 将组织审查 响应 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 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5. 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磋商小组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6.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为一轮磋商，二轮报价的形式，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分别进行单独磋商，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是其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并进入综合评分。具体磋商流程详见 供应商须知第 19.2 条内容。

7. 本项目包含 1 个包件，同一供应商允许最多成交 1 个包件。

8.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其余内容详见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23-26 条的规定。

注：若有多个包件且每个供应商仅允许成交一个包件的项目，则按包件顺序依次综合评分，对每个包件推荐排名前三的供应商作为该包件的成交候选人报采购人，如若出现包件 1 之后的其他包件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已在前述某个包件中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则该包件的成交候选人按得分

排名依次顺位提升推荐。

9. 磋商小组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的供应商。

10.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11. 违反本磋商办法的磋商无效。

二、异常低价审查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1）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 50%的，即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 $\times 50\%$ ；

（3）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三、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报价合理性判断

资格审查

序号	分析因素	供应商	A	B	C
1.	供应商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详见第六章资格证明文件所列内容）；				
2.	响应文件联合体协议书中组成联合体的成员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的一致（如有）；				
3.	在接受联合体磋商的项目中，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提交了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中须明确具体分工，且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相应资格条件，并按规定提供了相应材料。（如有）				
4.	已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中的规定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审查结果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分析因素	供应商	A	B	C
1.	供应商通过评审小组资格审查的；				
2.	供应商的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的；				
3.	响应有效期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90 个日历天；				
4.	供应商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6.	未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包括但不限于：1）《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所列的恶意串通情形；2）财政部第87号令第三十七条所列的视为供应商串标情形；……等）；				
6.	响应文件和供应商未出现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判定其为无效磋商响应的其他情形的（标★条款，如有）。				
	审查结果				

三、评审内容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改善办学条件设备采购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	0~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

		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30 分。其他投标方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业绩	0~5	每提供 1 个投标方 2023-2026 年类似项目合同复印件得 1 分，最高得 5 分。（合同须体现签约主体、项目名称、日期、签章、清单等要素）
技术参数	0~8	产品配置选型、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项目需求技术参数要求得 8 分。技术参数负偏离 1 项扣 1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技术参数偏离表的本项不得分。
原材料检测报告	0~6	原材料检测报告（6 分） 根据招标要求中规定的材料合格的检测报告（报告签发日期不得早于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及报告的齐全程度、详细程度等进行评分。未提供或者提供的内容不符合要求不得分。原材料检测报告提供一份得 2 分，满分 6 分。
样品	0~12	根据各单位提供样品智慧考试桌的实际呈现情况，包括样品的质量、工艺、外观、细节、规格、配件、环保特性等给予综合评价。 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制作工艺及外观良好，得 9-12 分；能满足采购要求但制作工艺及外观一般，得 5-8 分；与采购需求有明显偏离、或制作工艺及外观差，得 1-4 分。送样有缺漏或未提供样品本项得 0 分。

企业资质能力	0~6	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提供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CQC 环保认证）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设计方案	0~8	评分范围：0-8 分 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田林三中化学考场实验室及准备室、物理考试实验室及准备室平面图（2 分）、水、电、通风电位图（3 分）、与效果图（3 分）的实用性、合理性、与现场架构符合性进行综合评价； 评分标准： 综合评价平面图、水电通风点位图与效果图的完整性合理性，得 0-8 分，满分 8 分（未提供设计图纸或所提供的图纸中布置的家具不足设备清单中投标产品一半的或与现场架构差异较大的本项不得分）。
生产能力	0~6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针对生产工艺的精细化程度和先进性；生产进度的可控性、及时性；生产设备配置的完备程度和先进性；产品质量把控措施；仓储能力等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方案合理、完整、思路清晰、针对性强得 5-6 分；方案较合理、较完整、

		思路较清晰、针对性较强得 3-4 分；方案基本合理、基本完整、思路基本清晰、针对性一般得 1-2 分；无不得分。
进度计划	0~3	进度计划明确、科学合理得 3 分； 进度计划有欠缺可行度差得 1-2 分； 交货期不满足或无进度计划描述不得分。
安装调试方案	0~6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物流保障、安装供货方案的合理性及可行性、组织机构人员配置、安装工艺及工序、安装调试、安全措施、质量保证措施综合评分。方案合理、完整、思路清晰、针对性强得 5-6 分；方案较合理、较完整、思路较清晰、针对性较强得 3-4 分；方案基本合理、基本完整、思路基本清晰、针对性一般得 1-2 分；无不得分。
培训计划	0~3	用户培训目标明确、培训范围满足需求得 1 分； 培训形式、方式科学合理得 1 分； 培训时间、时长满足需求得 1 分； 无描述不得分。
售后服务	0~7	对质保期、售后服务方案及保修承诺进行评分（包括售后服务体系完备程度、培训方式及计划，维保服务及内容、产品免费维修

		年限、设备故障响应时间、应急保障措施等), 投标单位须对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承诺及培训作出详细方案和承诺, 是否能够满足招标要求等综合打分。质保年限长、响应较快、方案完整明确 (6-7 分), 方案有缺漏但基本可行 (3-5 分), 方案简单可行性较差或描述不明确 (1-2 分)。无描述不得分。
--	--	--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改善办学条件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预算：2000000 元，最高限价 1900000 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到位。

质保期：不少于 5 年。

采购内容：为田林三中等学校采购办学配套设备，包括相关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卸货、安装到位、调试、验收合格及保修等。

二、执行标准

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满足符合 GB 18580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GB/T 32487 塑料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24820 实验室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 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324 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325 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18268.1 测量、控制和实验室用的电设备电磁兼容性要求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GB4793.1 测量、控制和实验室用电气设备的安全要求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GB/T18268.26 测量、控制和实验室用的电设备电磁兼容性要求第 26 部分：特殊要求体外诊断(IVD)医疗设备、GB/T 4214.1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噪声测试方法 通用要求、GB/T2423.1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第 2 部分：试验方法试验：低温、GB/T2423.3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Cab：恒定热试验、GB 9254 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量方法、GB/T 17626.5 电磁兼容试验和测量技术浪(冲)抗扰度试验、GB 4943.1 音视频、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设备 第 1 部分：安全要求。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或其他标准、规范

(一) 强制性标准

GB 18584-2024 《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28008-2024 《家具结构安全技术规范》；

GB 17927-2024 《家具阻燃性能安全技术规范》；

GB 18583-2008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6566-2010 《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

GB 18580-2025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GB 30981.2-2025 《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第 2 部分：工业涂料》；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二) 质量及技术标准

GB/T 16799-2018 《家具用皮革》；

GB/T 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
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
GB/T 29525-2013《座椅升降气弹簧 技术条件》；
GB/T 10802-2023《通用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
QB/T 2189-2013《家具五金 杯状暗铰链》；
GB/T 1621-2015《家具锁》；
GB/T 2454-2013《家具五金 抽屉导轨》；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GB/T 4765-2014《家具用脚轮》；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及其他与本次采购的家具相关的现行最新标准；采购需求内所涉及到的标准若与现行标准冲突，均已现行的最新版本为准。

三、采购清单

1、田林三中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mm)	参考图片	单位	数量	材质要求
化学考场实验室						
1	讲台	3000*700*900		张	1	桌面：采用≥12.7mm 厚实芯理化板，周边加厚至≥25.4mm, 倒圆角处理。 柜体：采用≥1.0mm 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焊接，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 EPOXY 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 70μm）；整体结构设计合理，预留电脑主机、键盘托、实物展台、教师电源位置。 门板及抽面：采用双层钢板，必须两层组装式设计，保证两层双面都喷涂处理，中间采用隔音材料，保证关门减少噪音。 防撞胶垫：装于抽屉及门板内侧，减缓碰撞，保护柜体。 拉手：采用不锈钢拉手。 连接件：采用 ABS 专用连接组零件。 合页：采用不锈钢模具一体成型。 滑轨：三节重型滚珠滑轨，承重性强，滑动性能良好，无噪音。 固定桌脚：采用柜体内置可调 ABS 调整脚，保证调整脚前后都可以调节高低。 其他要求：配套实验室专用 PP 材质水槽 1 个、三联高低位龙头 1 套。

2	教师演示电源	500*260		套	1	1. 教师演示台配备总漏电保护和分组保护，可分组控制学生的高低压电源，确保学生实验安全方便； 2. 教师电源主控采用耐磨、耐腐蚀、耐高温（$\leq 140^{\circ}\text{C}$）的 PC 薄膜面板，教师实验演示电源及对学生电源的控制都采用具有高响应度、高亮度、高对比度的 TFT 彩色电阻触摸屏控制，高精度贴片元件生产技术，微电脑控制，所有电源均在 7 寸的 TFT 液晶显示屏上操作； 3. 教师交流电源通过智能控制按键直接选取 1~30V 电压，最小调节单元可达 1V，额定电流 3A，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4. 教师直流电源也是通过智能控制按键直接选取，调节范围为 1.5~30V，分辨率可达 0.1V，额定电流 3A，亦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 5. 低压电流值为 20A，输出电流大于 10A 时，10 秒自动关断； 6. 220V 交流输出为带安全门的新国标插座，带有过载保护和电源指示，学生低压交流电源可通过智能控制按键直接选取 1~30V 电压，最小调节单元为 1V，组输送至学生桌；低压直流电压教师能准确控制，最小调节单元为 0.1V。 7. 教师利用智能控制按键，可对智慧考试桌的屏风进行分组升降控制。
3	洗眼器	台式双眼		台	1	洗眼喷头：采用不助燃 PC 材质模铸一体成形制作，具有过滤泡棉及防尘功能，上面防尘盖平常可防尘，使用时可随时被水冲开，并降低突然打开时短暂的高水压，避免冲伤眼睛。
4	紧急冲淋洗眼器	立式		台	1	洗眼喷头：用于对眼部和面部进行清洗的喷水口； 洗眼喷头防尘罩：用于保护洗眼喷头的防尘装置； 开关阀：用来打开和关闭水流的阀门装置； 通水管：用来引导水流的装置； 底座：固定洗眼器； 当化学品物质喷溅到衣物或身体上时，冲洗时间至少大于 15 分钟。

5	智慧 考试 桌	1300*720*800/1200		张	24	桌面：采用$\geq 12.7\text{mm}$ 实芯理化板制作，四角倒圆角。 桌架：采用钢管，主管采用直径 70mm 的 D 型管，壁厚$\geq 1.5\text{mm}$，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工艺，表面经酸洗磷化，静电喷涂。 柜体：采用$\geq 1.0\text{mm}$ 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工艺，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 EPOXY 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geq 70\mu\text{m}$）。 屏风：采用磨砂半透明 PC 板制作，厚度$\geq 5\text{mm}$，屏风高度可整体电动升高至 1200。 升降系统： 1. 可由教师控制，通过一组独立的升降结构进行电动升降，屏风最大上升高度≥ 400。 2. 升降安全功能：屏风升降设置传感器和时间停止双重保护，超过设定时间检测不到限位传感器，就会立刻停止。 3. 升降设备机柜：机柜采用模块化设计；两侧设置提手，便于移动运输；左右两侧分别设置一个急停开关，异常发生时可以及时切断电机控制板电源。设备电源参数：输入：220V，50Hz。声功率级$\leq 50\text{dB(A)}$，声压级$\leq 40\text{dB(A)}$。
6	学生 电源	94*154		只	24	1. 学生机电源采用≥ 1.8 寸液晶显示界面，全触屏操作，采用数字触摸键盘，贴片元件生产技术，微电脑控制，液晶显示电源电压。 2. 学生机交流电源通过触摸键盘调节选取 2~24V 电压，最小调节单元可达 1V，额定电流 2A，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3. 学生机直流电源也是通过触摸键盘调节选取，调节范围为 1.5~24V，分辨率可达 0.1V，额定电流 2A，亦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4. 学生机低压电源都可接收教师机发送的锁定及限压信号，在锁定指示灯点亮后，学生机只能接收教师机输送的设定电源电压，学生机上无法操作；在教师机输送限压信号时，学生机可以在教师机设置的电压值内调节，超过设定值无法调节；如果教师机在给学生机输送电压时没有锁定或限压，处于自由状态时，学生机上就可以自由操作。 5. 学生机 220V 电源交流输出为带安全门的国标五孔插座。

7	学生凳	Φ315*450-500		只	48	凳面材质：采用聚丙烯共聚级注塑。表面细纹咬花，防滑不发光，采用不锈钢螺丝与托盘固定。 五星脚：采用PP加耐磨纤维质塑料。 其他要求：可升降
8	钢塑水槽柜	450*600*810		只	12	整体采用三段式结构，前部凸起，采用实验室专用一次成型材质，背板和侧板采用≥1.0mm厚镀锌钢板后两侧圆弧形设计，前面门板采用ABS材质两侧圆弧形设计，底座为专用一次成型材质。内部钢框支撑，要求无毒无味，防水防潮，不生锈，承重力强，可重复拆卸拼装，专用连接件拼装。
9	三联高低位龙头	大号		套	12	鹅颈式实验室专用化验水嘴：要求防酸碱、防锈、防虹吸、防阻塞，表面环氧树脂喷涂。出水嘴为铜质瓷芯，高头，便于多用途使用，可拆卸清洗阻塞。出水嘴可拆卸，内有成型螺纹，可方便连接循环等特殊用水水管。
10	PP一体化水槽	450*600*250		只	12	水槽为整体模具一体成型，尺寸450*600*250，并设有溢水口，底部带S弯防臭设计，与地面下水管密封连接；水柜内前方设置检修门，整体可拆卸背板，便于维修。
11	多功能实验下水装置	定制		套	12	
12	万向吸风罩（含底座）	四节		套	25	关节：高密度PP材质表面磨砂，可360°旋转调节。 关节密封圈：高密度橡胶，在关节之间随着旋钮压力加大而产生阻尼效果。 关节连接杆：304不锈钢双头连接杆。 关节盖：高密度PP材质表面磨砂，组合式安装拆装方便。 关节松紧旋钮：高密度PP材质，调节旋流可以调节关节旋转扭矩。 铝合金万向罩口：直径不小于230mm，高密度铝合金制成，防止实验时的火焰使其燃烧。 导管：4节直径不小于55mm的抗氧化抗腐蚀的镁硅铝合金，表面做特氟龙表面处理，耐酸、耐碱、耐划痕。 旋转关节：采用抗氧化抗腐蚀的镁硅铝合金，和铝合金万向罩口连接的导管设计旋转功能。 扭簧：使用90度的4mm专用弹簧钢抗氧化处理，防止吸风罩自重导致导管下滑。 钢制固定底座，抗氧化抗腐蚀的镁硅铝合金方管，根据不同的组合方

						式可选择丝口和挂口结构，拆装方便。
13	连接软管	直径 110		个	25	PVC 软管，直径 110mm，弯曲度任意调节。
14	PP 离心风机	5.5kw		台	1	6.5A 功率，5.5KW 风量：7100-13500m³/h 压头：1210-752Pa 转速：1440，380V
15	风机控制电箱	5.5kw		只	1	钢质，变频调节风量
16	风帽	Φ 500		只	1	PP 材质
17	风机软接头	DN650/300*500		只	1	PP 材质
18	消音器	300*500		台	1	PP 材质
19	消音器底座	300*500		个	1	PP 材质
20	防火阀	300*500		个	1	镀锌钢板定制
21	室内行程通风管道			项	1	采用防腐蚀 PP 材质，由大小管道组成，各支管风速小于 8m/s，主风管直径 200mm，支风管直径≥110mm。

22	安装 支架 及辅 材			项	1	含风管支架、吊杆、耗材及附件。
23	室外 行程 通风 管道			项	1	采用防腐蚀 PP 材质，由大小管道组成，各主管风速小于 12m/s，主风管规格 300*500mm。
24	废气 处理 器	1500*1200*1200		项	1	1. 活性炭废气处理器，处理风量 $\geq 7000\text{m}^3/\text{h}$； 2. 吸附单元采用 $\geq 8\text{mm}$ PP 板材制作。在设备箱体内存分格栅式安装，要求能够非常方便的检修及更换。 3. 检查门开启方便，密封严密。 4. 基架用槽钢制作，坚固的基架可以保证设备安装和运输的要求。 5. 进出气口是法兰式接口，可以连接风管。风管连接工艺采用法兰连接方式，法兰之间连接应有 $\geq 3\text{mm}$ 的橡胶垫皮，起到密封作用。
化学考场准备室						
25	准备 台	3600*1200*800		张	1	桌面：采用 $\geq 12.7\text{mm}$ 厚实芯理化板，周边加厚至 25.4mm，倒圆角处理。 柜体：采用 $\geq 1.0\text{mm}$ 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焊接，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 EPOXY 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 $\geq 70\mu\text{m}$）。 拉手：铝合金条形暗拉手。 防撞胶垫：装于抽屉及门板内侧，减缓碰撞，保护柜体。 门板及抽面：采用双层钢板，必须两层组装式设计，保证两层双面都喷涂处理，中间采用隔音材料，保证关门减少噪音。 连接件：采用 ABS 专用连接组套件。 合页：采用不锈钢模具一体成型，强度必须达到一个正常成年人坐在门上方合页不脱落。 滑轨：三节重型滚珠滑轨，承重性强，滑动性能良好，无噪音。 固定桌脚：采用柜体内置可调 ABS 调整脚，保证调整脚前后都可以调节高低。 其他要求：配置实验室专用 PP 材质水槽 1 个、三联高低位龙头 1 个、配置 2 个岛式电源盒。电源盒为钢制线盒，主框架采用裸板厚度 $\geq 1.0\text{mm}$ 厚一级镀锌钢板经 CNC 机压成形、焊接制作，表面经磷化处理、环氧树脂静电粉末涂装处理。220V 交流输出为新国标五孔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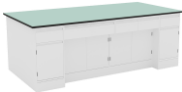
26	洗眼器	台式双眼		台	1	洗眼喷头：采用不助燃 PC 材质模铸一体成形制作，具有过滤泡棉及防尘功能，上面防尘盖平常可防尘，使用时可随时被水冲开，并降低突然打开时短暂的高水压，避免冲伤眼睛。
27	试剂架	2200*300*750		组	1	1. 钢玻结构； 2. 试剂架立柱采用 $\geq 1.0\text{mm}$ 镀锌钢板，切割折弯成型，组件焊接工艺，打磨平整，表面经环氧树脂喷涂处理； 3. 试剂架托架采用 $\geq 8\text{mm}$ 钢化玻璃。
28	滴水架	550*400		组	1	单面高密度 PP 聚丙烯，经一体模具注塑成型设清洁水自动回流装置。
29	通风柜	1500*850*2350		台	1	1. 结构组合：采用三段组合式柜体，上部柜体(教师准备演示柜)，中间(操作台面)，下部柜体(内含单侧独立抽气式组成柜及另侧独立水、电、气体管线系统容纳柜设计)。 2. 外壳：采用厚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冲压成型制作，表面经耐酸碱环氧树脂喷涂处理。 3. 内壳：采用 $\geq 5\text{mm}$ 厚耐酸碱、耐高温的抗倍特板制作。 4. 台面：采用 $\geq 12.7\text{mm}$ 厚实芯理化板，边缘呈圆弧形，结构坚固致密，能抗强冲击，耐强酸碱，耐高温，更具有良好的承重性能。 5. 照明：采用 30W 日光灯，并设有 $\geq 5\text{mm}$ 厚磨砂玻璃。 6. 拉手：采用 ABS 注塑。 7. 化验水斗：采用 PP 制作，耐酸碱一体成型小水杯。 8. 化验水咀：采用实验室专用单口烤漆水咀。 9. 窗口：采用 $\geq 5\text{mm}$ 厚钢化防暴玻璃。内部采用垂体平衡装置，可以停留在上下任何位置。 10. 液晶控制系统：控制器以微控制器为核心，采用模块化设计。

30	毒品柜	900*500*1840		台	1	1. 外壳体：采用$\geq 1.0\text{mm}$的镀锌钢板，柜体底座采用$\geq 1.5\text{mm}$的镀锌钢板，内外表面经酸洗磷化环氧树脂粉末喷涂，烘热固化处理。 2. 内胆（上、下、左、右及层板阶梯）：全部采用$\geq 5\text{mm}$抗倍特板；柜体的底板中部有$\Phi 35\text{mm}$漏液孔；柜体底部设高$\geq 120\text{mm}$底座，底部焊接加固方管，可方便用于叉车运输，柜底设有抽屉底部最下层留有可以存放$\geq 40\text{mm}$厚黄沙的填埋腔，用于稳定柜体及埋放金属钠、黄磷（白磷）等的易燃物品。 3. 柜中部设三层阶梯式的PP板，下层搁板外沿镶装有H48.5*W16.5（mm）pp护栏，护栏中间嵌有警示红，警示蓝，警示黄的$\geq 0.5\text{mm}$厚度的pvc装饰条，分别区分碱性、酸性药品和易燃品的存放；每个搁板靠背板处有一导流风口，阶梯每层高度$\geq 50\text{mm}$。 4. 柜顶部中间有$\Phi \geq 100\text{mm}$ABS塑料耐腐蚀可调节中央空调旋转出风口，柜顶风口内置一个AC 220V、50HZ、管道风机排风量$130\text{m}^3/\text{h}$，并设置定时器，温度上下限控制开关环境温度$(-40\sim +60)^\circ\text{C}$，可设置每天排风温度及智能报警，时控开关置于柜顶右侧，可控制风机每天、每周开启时间及关闭时间方便易燃品毒害品储存柜操作使用。 5. 带有一把机械天地锁，一把感应锁、左边门带一把电磁，防止不正常打开、锁带有应急钥匙，当右门打开时，报警提醒用户门已经打开模式，及时关好门。
31	仪器柜	1000*500*1970		只	6	柜体：侧板、顶底板采用改性PP材料增加强度，注塑模一次性成型，表面沙面和光面相结合处理，保证柜体之坚固及密封性，耐腐蚀性强。 下储物柜门：内框采用改性PP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外嵌4.6mm厚钢化烤漆玻璃。 上柜视窗门：内框采用改性PP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外嵌4.6mm厚钢化烤漆玻璃，中间烤漆镂空制作。 层板：上部配置二块活动层板，下部配置一块活动层板，层板全部采用改性PP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表面沙面和光面相结合处理，承重力强。整体设计为活动式，可随意抽取放在合适的隔层，自由组合各层空间。 门把手：采用经过改性PP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与柜门平行，开启方便。 门铰链：采用经过射出成型的PP材料制成，耐腐蚀性好。 其他：可以用于各种腐蚀性化学品

					的储存，如硫酸、盐酸、硝酸、乙酸、硫磺酸等
32	药品柜	1000*500*1970		只	2 柜体：侧板、顶底板采用改性 PP 材料增加强度，注塑模一次性成型，表面沙面和光面相结合处理, 保证柜体之坚固及密封性，耐腐蚀性强。 下储物柜门：内框采用改性 PP 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外嵌 4.6mm 厚钢化烤漆玻璃。 上柜视窗门：内框采用改性 PP 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外嵌 4.6mm 厚钢化烤漆玻璃，中间烤漆镂空制作。 层板：上部配置阶梯层板，下部配置一块活动层板，层板全部采用改性 PP 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表面沙面和光面相结合处理，承重力强。 整体设计为活动式，可随意抽取放在合适的隔层，自由组合各层空间。 门把手：采用经过改性 PP 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与柜门平行，开启方便。 门铰链：采用经过射出成型的 PP 材料制成，耐腐蚀性好。 其他：可以用于各种腐蚀性化学品的储存，如硫酸、盐酸、硝酸、乙酸、硫磺酸等
33	通风系统			室	1 采用防腐蚀 PP 材质，整体焊接成型，具有整体结构性能好、严密性高等优点。同时具有耐酸碱性能。 管卡采用碳钢制作，表面经镀铬处理，具有耐腐蚀、防火、防潮等功能。
34	废气处理器	1000*1000*800		项	1 1. 活性炭废气处理器，处理风量 $\geq 3000\text{m}^3/\text{h}$； 2. 吸附单元采用 $\geq 8\text{mm}$ PP 板材制作。在设备箱体内存分格栅式安装，要求能够非常方便的检修及更换。 3. 检查门开启方便，密封严密。 4. 基架用槽钢制作，坚固的基架可以保证设备安装和运输的要求。 5. 进口气口是法兰式接口，可以连接风管。风管连接工艺采用法兰连接方式，法兰之间连接应有 $\geq 3\text{mm}$

						的橡胶垫皮，起到密封作用。
物理考场实验室						
35	讲台	2400*700*900		张	1	桌面：采用$\geq 12.7\text{mm}$ 厚实芯理化板，周边加厚至$\geq 25.4\text{mm}$，倒圆角处理。 柜体：采用$\geq 1.0\text{mm}$ 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焊接，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 EPOXY 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 $70\mu\text{m}$）；整体结构设计合理，预留电脑主机、键盘托、实物展台、教师电源位置。 门板及抽面：采用双层钢板，必须两层组装式设计，保证两层双面都喷涂处理，中间采用隔音材料，保证关门减少噪音。 防撞胶垫：装于抽屉及门板内侧，减缓碰撞，保护柜体。 拉手：采用不锈钢拉手。 连接件：采用 ABS 专用连接组零件。 合页：采用不锈钢模具一体成型。 滑轨：三节重型滚珠滑轨，承重性强，滑动性能良好，无噪音。 固定桌脚：采用柜体内置可调 ABS 调整脚，保证调整脚前后都可以调节高低。
36	教师演示电源	500*260		套	1	1. 教师演示台配备总漏电保护和分组保护，可分组控制学生的高低电压电源，确保学生实验安全方便； 2. 教师电源主控采用耐磨、耐腐蚀、耐高温（$\leq 140^\circ\text{C}$）的 PC 薄膜面板，教师实验演示电源及对学生电源的控制都采用具有高响应度、高亮度、高对比度的 TFT 彩色电阻触摸屏控制，高精度贴片元件生产技术，微电脑控制，所有电源均在 7 寸的 TFT 液晶显示屏上操作； 3. 教师交流电源通过智能控制按键直接选取 1~30V 电压，最小调节单元可达 1V，额定电流 3A，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4. 教师直流电源也是通过智能控制按键直接选取，调节范围为 1.5~30V，分辨率可达 0.1V，额定电流 3A，亦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 5. 低压电流值为 20A，输出电流大于 10A 时，10 秒自动关断； 6. 220V 交流输出为带安全门的新国标插座，带有过载保护和电源指

					示，学生低压交流电源可通过智能控制按键直接选取 1~30V 电压，最小调节单元为 1V，组输送至学生桌；低压直流电压教师能准确控制，最小调节单元为 0.1V。 7. 教师利用智能控制按键，可对智慧考试桌的屏风进行分组升降控制。
37	智慧考试桌	1300*720*800/1200		张	24 桌面：采用 12.7mm 实芯理化板制作，四角倒圆角。 桌架：采用钢管，主管采用直径 70mm 的 D 型管，壁厚≥1.5mm，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工艺，表面经酸洗磷化，静电喷涂。 柜体：采用 1.0mm 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工艺，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 EPOXY 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70μm）。 屏风：采用磨砂半透明 PC 板制作，厚度≥5mm，屏风高度可整体电动升高至 1200。 升降系统： 1. 可由教师控制，通过一组独立的升降结构进行电动升降，屏风最大上升高度≥400。 2. 升降安全功能：屏风升降设置传感器和时间停止双重保护，超过设定时间检测不到限位传感器，就会立刻停止。 3. 升降设备机柜：机柜采用模块化设计；两侧设置提手，便于移动运输；左右两侧分别设置一个急停开关，异常发生时可以及时切断电机控制板电源。设备电源参数：输入：220V，50Hz。声功率级≤50dB(A)，声压级≤40dB(A)。

38	学生电源	94*154		只	24	1. 学生机电源采用≥ 1.8寸液晶显示界面，全触屏操作，采用数字触摸键盘，贴片元件生产技术，微电脑控制，液晶显示电源电压。 2. 学生机交流电源通过触摸键盘调节选取$2\sim 24V$电压，最小调节单元可达$1V$，额定电流$2A$，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3. 学生机直流电源也是通过触摸键盘调节选取，调节范围为$1.5\sim 24V$，分辨率可达$0.1V$，额定电流$2A$，亦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4. 学生机低压电源都可接收教师机发送的锁定及限压信号，在锁定指示灯点亮后，学生机只能接收教师机输送的设定电源电压，学生机上无法操作；在教师机输送限压信号时，学生机可以在教师机设置的电压值内调节，超过设定值无法调节；如果教师机在给学生机输送电压时没有锁定或限压，处于自由状态时，学生机上就可以自由操作。 5. 学生机$220V$电源交流输出为带安全门的国标五孔插座。
39	学生凳	$\Phi 315*450-500$		只	48	凳面材质：采用聚丙烯共聚级注塑。表面细纹咬花，防滑不发光，采用不锈钢螺丝与托盘固定。 五星脚：采用PP加耐磨纤维质塑料。 其他要求：可升降
物理考场准备室						
40	准备台	3000*1200*800		张	1	桌面：采用$\geq 12.7mm$厚实芯理化板，周边加厚至$25.4mm$，倒圆角处理。 柜体：采用$\geq 1.0mm$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焊接，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EPOXY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geq 70\mu m$）。 拉手：铝合金条形暗拉手。 防撞胶垫：装于抽屉及门板内侧，减缓碰撞，保护柜体。 门板及抽面：采用双层钢板，必须两层组装式设计，保证两层双面都喷涂处理，中间采用隔音材料，保证关门减少噪音。 连接件：采用ABS专用连接组零件。 合页：采用不锈钢模具一体成型，强度必须达到一个正常成年人坐在门上方合页不脱落。 滑轨：三节重型滚珠滑轨，承重性强，滑动性能良好，无噪音。 固定桌脚：采用柜体内置可调ABS调整脚，保证调整脚前后都可以调节高低。 其他要求：配置4个岛式电源盒。

						电源盒为钢制线盒，主框架采用裸板 $\geq 1.0\text{mm}$ 厚一级镀锌钢板经 CNC 机压成形、焊接制作，表面经磷化处理、环氧树脂静电粉末涂装处理。220V 交流输出为新国标五孔插座。
41	仪器柜	1000*500*2000		只	10	结构：全钢结构，每个柜体均为完整独立的落地型全钢制柜体设计。 基材：柜体采用一级冷轧钢板制作，裸板厚度$\geq 1.0\text{mm}$，表面经磷化等防腐处理后再经环氧树脂静电粉末喷涂。 采用双开门型式，上部为钢化玻璃开门（门框为整板开孔，双层门），下部为钢制开门（双层门）。上柜配置两块钢制层板，下柜配置一块钢制层板，层板高度可以上下调节，不锈钢工字拉手。

2、上师大第三附属实验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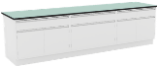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mm)	参考图片	单位	数量	材质要求
化学考场实验室						
1	讲台	3000*700*900		张	1	桌面：采用$\geq 12.7\text{mm}$厚实芯理化板，周边加厚至$\geq 25.4\text{mm}$，倒圆角处理。 柜体：采用$\geq 1.0\text{mm}$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焊接，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 EPOXY 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 $70\mu\text{m}$）；整体结构设计合理，预留电脑主机、键盘托、实物展台、教师电源位置。 门板及抽面：采用双层钢板，必须两层组装式设计，保证两层双面都喷涂处理，中间采用隔音材料，保证关门减少噪音。 防撞胶垫：装于抽屉及门板内侧，减缓碰撞，保护柜体。 拉手：采用不锈钢拉手。 连接件：采用 ABS 专用连接组装件。 合页：采用不锈钢模具一体成型。 滑轨：三节重型滚珠滑轨，承重性强，滑动性能良好，无噪音。 固定桌脚：采用柜体内置可调 ABS

					调整脚，保证调整脚前后都可以调节高低。 其他要求：配套实验室专用 PP 材质水槽 1 个、三联高低位龙头 1 套。
2	教师演示电源	500*260		套	1 1. 教师演示台配备总漏电保护和分组保护，可分组控制学生的高低电压电源，确保学生实验安全方便； 2. 教师电源主控采用耐磨、耐腐蚀、耐高温（≤140℃）的 PC 薄膜面板，教师实验演示电源及对学生电源的控制都采用具有高响应度、高亮度、高对比度的 TFT 彩色电阻触摸屏控制，高精度贴片元件生产技术，微电脑控制，所有电源均在 7 寸的 TFT 液晶显示屏上操作； 3. 教师交流电源通过智能控制按键直接选取 1~30V 电压，最小调节单元可达 1V，额定电流 3A，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4. 教师直流电源也是通过智能控制按键直接选取，调节范围为 1.5~30V，分辨率可达 0.1V，额定电流 3A，亦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 5. 低压电流值为 20A，输出电流大于 10A 时，10 秒自动关断； 6. 220V 交流输出为带安全门的新国标插座，带有过载保护和电源指示，学生低压交流电源可通过智能控制按键直接选取 1~30V 电压，最小调节单元为 1V，组输送至学生桌；低压直流电压教师能准确控制，最小调节单元为 0.1V。 7. 教师利用智能控制按键，可对智慧考试桌的屏风进行分组升降控制。
3	洗眼器	台式双眼		台	1 洗眼喷头：采用不助燃 PC 材质模铸一体成形制作，具有过滤棉及防尘功能，上面防尘盖平常可防尘，使用时可随时被水冲开，并降低突然打开时短暂的高水压，避免冲伤眼睛。

4	紧急冲淋洗眼器	立式		台	1	洗眼喷头：用于对眼部和面部进行清洗的喷水口； 洗眼喷头防尘罩：用于保护洗眼喷头的防尘装置； 开关阀：用来打开和关闭水流的阀门装置； 通水管：用来引导水流的装置； 底座：固定洗眼器； 当化学物品物质喷溅到衣物或身体上时，冲洗时间至少大于 15 分钟。
5	智慧考试桌	1200*720*800/1200		张	23	桌面：采用$\geq 12.7\text{mm}$ 实芯理化板制作，四角倒圆角。 桌架：采用钢管，主管采用直径 70mm 的 D 型管，壁厚$\geq 1.5\text{mm}$，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工艺，表面经酸洗磷化，静电喷涂。 柜体：采用$\geq 1.0\text{mm}$ 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工艺，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 EPOXY 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geq 70\mu\text{m}$）。 屏风：采用磨砂半透明 PC 板制作，厚度$\geq 5\text{mm}$，屏风高度可整体电动升高至 1200。 升降系统： 1. 可由教师控制，通过一组独立的升降结构进行电动升降，屏风最大上升高度≥ 400。 2. 升降安全功能：屏风升降设置传感器和时间停止双重保护，超过设定时间检测不到限位传感器，就会立刻停止。 3. 升降设备机柜：机柜采用模块化设计；两侧设置提手，便于移动运输；左右两侧分别设置一个急停开关，异常发生时可以及时切断电机控制板电源。设备电源参数：输入：220V，50Hz。声功率级$\leq 50\text{dB(A)}$，声压级$\leq 40\text{dB(A)}$。
6	学生电源	94*154		只	23	1. 学生机电源采用≥ 1.8 寸液晶显示界面，全触屏操作，采用数字触摸键盘，贴片元件生产技术，微电脑控制，液晶显示电源电压。 2. 学生机交流电源通过触摸键盘调节选取 2~24V 电压，最小调节单元可达 1V，额定电流 2A，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3. 学生机直流电源也是通过触摸键盘调节选取，调节范围为 1.5~24V，分辨率可达 0.1V，额定电流 2A，亦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4. 学生机低压电源都可接收教师机发送的锁定及限压信号，在锁定指示灯点亮后，学生机只能接收教师机输送的设定电源电压，学生机上无法操作；在教师机输送限压信号

						时，学生机可以在教师机设置的电压值内调节，超过设定值无法调节；如果教师机在给学生机输送电压时没有锁定或限压，处于自由状态时，学生机上就可以自由操作。 5. 学生机 220V 电源交流输出为带安全门的国标五孔插座。
7	学生凳	Φ315*450-500		只	46	凳面材质：采用聚丙烯共聚级注塑。表面细纹咬花，防滑不发光，采用不锈钢螺丝与托盘固定。 五星脚：采用 PP 加耐磨纤维质塑料。 其他要求：可升降
8	钢塑水槽柜	450*600*810		只	12	整体采用三段式结构，前部凸起，采用实验室专用一次成型材质，背板和侧板采用≥1.0mm 厚镀锌钢板后两侧圆弧形设计，前面门板采用 ABS 材质两侧圆弧形设计，底座为专用一次成型材质。内部钢框支撑，要求无毒无味，防水防潮，不生锈，承重力强，可重复拆卸拼装，专用连接件拼装。
9	三联高低位龙头	大号		套	12	鹅颈式实验室专用化验水嘴：要求防酸碱、防锈、防虹吸、防阻塞，表面环氧树脂喷涂。出水嘴为铜质瓷芯，高头，便于多用途使用，可拆卸清洗阻塞。出水嘴可拆卸，内有成型螺纹，可方便连接循环等特殊用水水管。
10	PP 一体化水槽	450*600*250		只	12	水槽为整体模具一体成型，尺寸 450*600*250，并设有溢水口，底部带 S 弯防臭设计，与地面下水管密封连接；水柜内前方设置检修门，整体可拆卸背板，便于维修。
11	多功能实验下水装置	定制		套	12	

12	万向吸风罩 (含底座)	四节		只	24	关节：高密度 PP 材质表面磨砂，可 360° 旋转调节。 关节密封圈：高密度橡胶，在关节之间随着旋钮压力加大而产生阻尼效果。 关节连接杆：304 不锈钢双头连接杆。 关节盖：高密度 PP 材质表面磨砂，组合式安装拆装方便。 关节松紧旋钮：高密度 PP 材质，调节旋流可以调节关节旋转扭矩。 铝合金万向罩口：直径不小于 230mm，高密度铝合金制成，防止实验时的火焰使其燃烧。 导管：4 节直径不小于 55mm 的抗氧化抗腐蚀的镁硅铝合金，表面做特氟龙表面处理，耐酸、耐碱、耐划痕。 旋转关节：采用抗氧化抗腐蚀的镁硅铝合金，和铝合金万向罩口连接的导管设计旋转功能。 扭簧：使用 90 度的 4mm 专用弹簧钢抗氧化处理，防止吸风罩自重导致导管下滑。 钢制固定底座，抗氧化抗腐蚀的镁硅铝合金方管，根据不同的组合方式可选择丝口和挂口结构，拆装方便。
13	连接软管	直径 110		个	24	PVC 软管，直径 110mm，弯曲度任意调节。
14	PP 离心风机	5.5kw		台	1	6.5A 功率，5.5KW 风量：7100-13500m³/h 压头：1210-752Pa 转速：1440，380V
15	风机控制电箱	5.5kw		只	1	钢质，变频调节风量
16	风帽	φ 500		只	1	PP 材质
17	风机软接头	DN650/300*500		只	1	PP 材质
18	消音器	300*500		台	1	PP 材质
19	消音器底座	300*500		个	1	PP 材质

20	防火 阀	300*500		个	1	镀锌钢板定制
21	室内 行程 通风 管道			项	1	采用防腐蚀 PP 材质，由大小管道组成，各支管风速小于 8m/s，主风管直径 200mm，支风管直径 ≥ 110 mm。
22	安装 支架 及辅 材			项	1	含风管支架、吊杆、耗材及附件。
23	室外 行程 通风 管道			项	1	采用防腐蚀 PP 材质，由大小管道组成，各主管风速小于 12m/s，主风管规格 300*500mm。
24	废气 处理 器	1500*1200*1200		项	1	活性炭废气处理器，处理风量： 7000m³/h； 1、吸附单元在设备箱体内存分格栅式安装，要求能够非常方便的检修及更换。吸附单元选用硬 PP 板材制作。 2、检查门开启方便，密封严密。 3、基架用槽钢制作，坚固的基架可以保证设备安装和运输的要求。 4、进出气口是法兰式接口，可以连接风管。风管连接工艺采用法兰连接方式，法兰之间连接应有 3mm 的橡胶垫皮，起到密封作用。
化学考场准备室						
25	边台	2000*500*800		张	1	桌面：采用≥ 12.7mm 厚实芯理化板，周边加厚至≥ 25.4mm，倒圆角处理。 柜体：采用≥ 1.0mm 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焊接，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 EPOXY 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geq 70\mu\text{m}$）。 拉手：铝合金条形暗拉手。 防撞胶垫：装于抽屉及门板内侧，减缓碰撞，保护柜体。 门板及抽面：采用双层钢板，必须两层组装式设计，保证两层双面都喷涂处理，中间采用隔音材料，保证关门减少噪音。 连接件：采用 ABS 专用连接组零件。 合页：采用不锈钢模具一体成型，强度必须达到一个正常成年人坐在门上方合页不脱落。 滑轨：三节重型滚珠滑轨，承重性强，滑动性能良好，无噪音。 固定桌脚：采用柜体内置可调 ABS 调整脚，保证调整脚前后都可以调节高低。 其他要求：配置 2 个岛式电源盒。电源盒为钢制线盒，主框架采用裸

					板厚度 $\geq 1.0\text{mm}$ 一级镀锌钢板经 CNC 机压成形、焊接制作，表面经磷化处理、环氧树脂静电粉末涂装处理。220V 交流输出为新国标五孔插座。
26	准备台	3000*1200*800		张	1 桌面：采用$\geq 12.7\text{mm}$ 厚实芯理化板，周边加厚至 25.4mm，倒圆角处理。 柜体：采用$\geq 1.0\text{mm}$ 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焊接，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 EPOXY 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geq 70\mu\text{m}$）。 拉手：铝合金条形暗拉手。 防撞胶垫：装于抽屉及门板内侧，减缓碰撞，保护柜体。 门板及抽面：采用双层钢板，必须两层组装式设计，保证两层双面都喷涂处理，中间采用隔音材料，保证关门减少噪音。 连接件：采用 ABS 专用连接组零件。 合页：采用不锈钢模具一体成型，强度必须达到一个正常成年人坐在门上方合页不脱落。 滑轨：三节重型滚珠滑轨，承重性强，滑动性能良好，无噪音。 固定桌脚：采用柜体内置可调 ABS 调整脚，保证调整脚前后都可以调节高低。 其他要求：配置实验室专用 PP 材质水槽 1 个、三联高低位龙头 1 个、配置 2 个岛式电源盒。电源盒为钢制线盒，主框架采用裸板厚度$\geq 1.0\text{mm}$ 厚一级镀锌钢板经 CNC 机压成形、焊接制作，表面经磷化处理、环氧树脂静电粉末涂装处理。220V 交流输出为新国标五孔插座。
27	洗眼器	台式双眼		台	1 洗眼喷头：采用不助燃 PC 材质模铸一体成形制作，具有过滤泡棉及防尘功能，上面防尘盖平常可防尘，使用时可随时被水冲开，并降低突然打开时短暂的高水压，避免冲伤眼睛。

28	试剂架	1100*250*750		组	1	1. 钢玻结构； 2. 试剂架立柱采用$\geq 1.0\text{mm}$ 镀锌钢板，切割折弯成型，组件焊接工艺，打磨平整，表面经环氧树脂喷涂处理； 3. 试剂架托架采用$\geq 8\text{mm}$ 钢化玻璃。
29	滴水架	550*400		组	1	单面高密度 PP 聚丙烯，经一体模具注塑成型设清洁水自动回流装置。
30	通风柜	1500*850*2350		台	1	1. 结构组合：采用三段组合式柜体，上部柜体(教师准备演示柜)，中间(操作台面)，下部柜体(内含单侧独立抽气式组成柜及另侧独立水、电、气体管线系统容纳柜设计)。 2. 外壳：采用厚$\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冲压成型制作，表面经耐酸碱环氧树脂喷涂处理。 3. 内壳：采用$\geq 5\text{mm}$ 厚耐酸碱、耐高温的抗倍特板制作。 4. 台面：采用$\geq 12.7\text{mm}$ 厚实芯理化板，边缘呈圆弧形，结构坚固致密，能抗强冲击，耐强酸碱，耐高温，更具有良好的承重性能。 5. 照明：采用 30W 日光灯，并设有$\geq 5\text{mm}$ 厚磨砂玻璃。 6. 拉手：采用 ABS 注塑。 7. 化验水斗：采用 PP 制作，耐酸碱一体成型小水杯。 8. 化验水咀：采用实验室专用单口烤漆水咀。 9. 窗口：采用$\geq 5\text{mm}$ 厚钢化防暴玻璃。内部采用垂体平衡装置，可以停留在上下任何位置。 10. 液晶控制系统：控制器以微控制器为核心，采用模块化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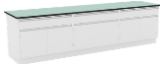
31	毒品柜	900*500*2000		台	2	1. 外壳体：采用$\geq 1.0\text{mm}$的镀锌钢板，柜体底座采用$\geq 1.5\text{mm}$的镀锌钢板，内外表面经酸洗磷化环氧树脂粉末喷涂，烘热固化处理。 2. 内胆（上、下、左、右及层板阶梯）：全部采用$\geq 5\text{mm}$抗倍特板；柜体的底板中部有$\Phi 35\text{mm}$漏液孔；柜体底部设高$\geq 120\text{mm}$底座，底部焊接加固方管，可方便用于叉车运输，柜底设有抽屉底部最下层留有可以存放$\geq 40\text{mm}$厚黄沙的填埋腔，用于稳定柜体及埋放金属钠、黄磷（白磷）等的易燃物品。 3. 柜中部设三层阶梯式的PP板，下层搁板外沿镶装有H48.5*W16.5（mm）pp护栏，护栏中间嵌有警示红，警示蓝，警示黄的$\geq 0.5\text{mm}$厚度的pvc装饰条，分别区分碱性、酸性药品和易燃品的存放；每个搁板靠背板处有一导流风口，阶梯每层高度$\geq 50\text{mm}$。 4. 柜顶部中间有$\Phi \geq 100\text{mm}$ABS塑料耐腐蚀可调节中央空调旋转出风口，柜顶风口内置一个AC 220V、50HZ、管道风机排风量$130\text{m}^3/\text{h}$，并设置定时器，温度上下限控制开关环境温度$(-40\sim +60)^\circ\text{C}$，可设置每天排风温度及智能报警，时控开关置于柜顶右侧，可控制风机每天、每周开启时间及关闭时间方便易燃品毒害品储存柜操作使用。 5. 带有一把机械天地锁，一把感应锁、左边门带一把电磁，防止不正常打开、锁带有应急钥匙，当右门打开时，报警提醒用户门已经打开模式，及时关好门。
32	防火柜	1090*460*1650		只	1	1. 容积：45/170（加仑/升）。 2. 重量$\geq 95\text{kg}$。 3. 开门方式：手动/自动。 4. 层板：二板可调。 5. 门型：双门设计。 6. 锁具：双锁。 7. 颜色：蓝色（环氧树脂喷涂）。

33	仪器柜	1000*500*1970		只	6	柜体：侧板、顶底板采用改性 PP 材料增加强度，注塑模一次性成型，表面沙面和光面相结合处理, 保证柜体之坚固及密封性，耐腐蚀性强。 下储物柜门：内框采用改性 PP 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外嵌 4.6mm 厚钢化烤漆玻璃。 上柜视窗门：内框采用改性 PP 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外嵌 4.6mm 厚钢化烤漆玻璃，中间烤漆镂空制作。 层板：上部配置二块活动层板，下部配置一块活动层板，层板全部采用改性 PP 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表面沙面和光面相结合处理，承重力强。整体设计为活动式，可随意抽取放在合适的隔层，自由组合各层空间。 门把手：采用经过改性 PP 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与柜门平行，开启方便。 门铰链：采用经过射出成型的 PP 材料制成，耐腐蚀性好。 其他：可以用于各种腐蚀性化学品的储存，如硫酸、盐酸、硝酸、乙酸、硫磺酸等
34	药品柜	1000*500*1970		只	3	柜体：侧板、顶底板采用改性 PP 材料增加强度，注塑模一次性成型，表面沙面和光面相结合处理, 保证柜体之坚固及密封性，耐腐蚀性强。 下储物柜门：内框采用改性 PP 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外嵌 4.6mm 厚钢化烤漆玻璃。 上柜视窗门：内框采用改性 PP 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外嵌 4.6mm 厚钢化烤漆玻璃，中间烤漆镂空制作。 层板：上部配置阶梯层板，下部配置一块活动层板，层板全部采用改性 PP 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表面沙面和光面相结合处理，承重力强。整体设计为活动式，可随意抽取放在合适的隔层，自由组合各层空间。 门把手：采用经过改性 PP 材质注塑模一次成型，与柜门平行，开启方便。 门铰链：采用经过射出成型的 PP 材料制成，耐腐蚀性好。 其他：可以用于各种腐蚀性化学品的储存，如硫酸、盐酸、硝酸、乙酸、硫磺酸等
35	通风系统			项	1	采用防腐蚀 PP 材质，整体焊接成型，具有整体结构性能好、严密性高等优点。同时具有耐酸碱性能。 管卡采用碳钢制作，表面经镀铬处理，具有耐腐蚀、防火、防潮等功能。

36	废气处理器	1000*1000*800		项	1	1. 活性炭废气处理器，处理风量 $\geq 3000\text{m}^3/\text{h}$； 2. 吸附单元采用 $\geq 8\text{mmPP}$ 板材制作。在设备箱体内存分格栅式安装，要求能够非常方便的检修及更换。 3. 检查门开启方便，密封严密。 4. 基架用槽钢制作，坚固的基架可以保证设备安装和运输的要求。 5. 进口气口是法兰式接口，可以连接风管。风管连接工艺采用法兰连接方式，法兰之间连接应有 $\geq 3\text{mm}$ 的橡胶垫皮，起到密封作用。
物理考场实验室						
45	讲台	2400*700*900		张	1	桌面：采用 $\geq 12.7\text{mm}$ 厚实芯理化板，周边加厚至 $\geq 25.4\text{mm}$，倒圆角处理。 柜体：采用 $\geq 1.0\text{mm}$ 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焊接，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 EPOXY 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 $70\mu\text{m}$）；整体结构设计合理，预留电脑主机、键盘托、实物展台、教师电源位置。 门板及抽面：采用双层钢板，必须两层组装式设计，保证两层双面都喷涂处理，中间采用隔音材料，保证关门减少噪音。 防撞胶垫：装于抽屉及门板内侧，减缓碰撞，保护柜体。 拉手：采用不锈钢拉手。 连接件：采用 ABS 专用连接组装件。 合页：采用不锈钢模具一体成型。 滑轨：三节重型滚珠滑轨，承重性强，滑动性能良好，无噪音。 固定桌脚：采用柜体内置可调 ABS 调整脚，保证调整脚前后都可以调节高低。
46	教师演示电源	500*260		套	1	1. 教师演示台配备总漏电保护和分组保护，可分组控制学生的高低电压电源，确保学生实验安全方便； 2. 教师电源主控采用耐磨、耐腐蚀、耐高温（$\leq 140^\circ\text{C}$）的 PC 薄膜面板，教师实验演示电源及对学生电源的控制都采用具有高响应度、高亮度、高对比度的 TFT 彩色电阻触摸屏控制，高精度贴片元件生产技术，微电脑控制，所有电源均在 7 寸的 TFT 液晶显示屏上操作； 3. 教师交流电源通过智能控制按键直接选取 1~30V 电压，最小调节单元可达 1V，额定电流 3A，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4. 教师直流电源也是通过智能控制按键直接选取，调节范围为 1.5~30V，分辨率可达 0.1V，额定电流 3A，亦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 5. 低压电流值为 20A，输出电流大于 10A 时，10 秒自动关断； 6. 220V 交流输出为带安全门的新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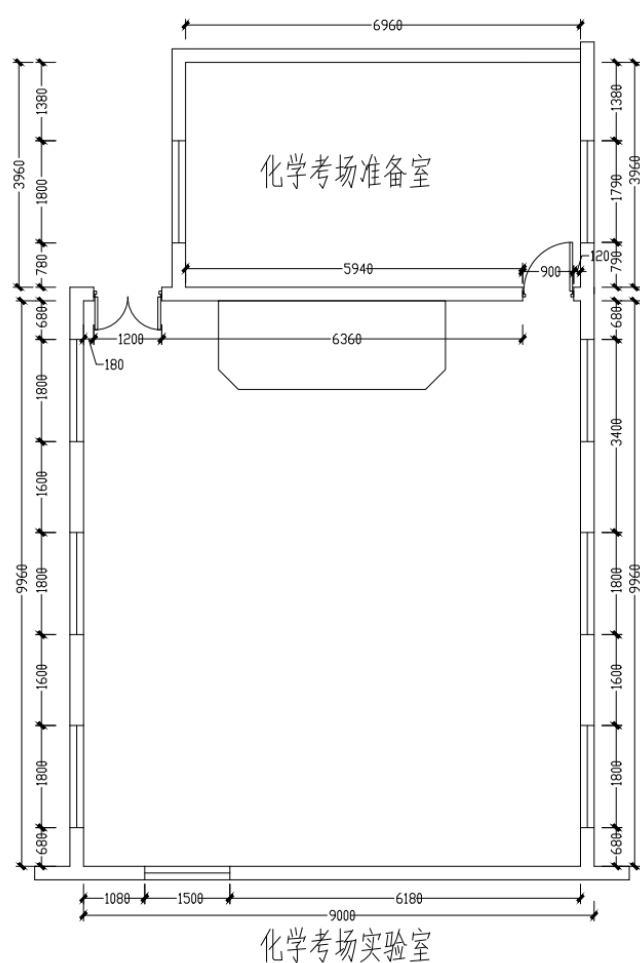
					标插座，带有过载保护和电源指示，学生低压交流电源可通过智能控制按键直接选取 1~30V 电压，最小调节单元为 1V，组输送至学生桌；低压直流电压教师能准确控制，最小调节单元为 0.1V。 7. 教师利用智能控制按键，可对智慧考试桌的屏风进行分组升降控制。
47	智慧考试桌	1300*720*800/1200		张	23 桌面：采用$\geq 12.7\text{mm}$ 实芯理化板制作，四角倒圆角。 桌架：采用钢管，主管采用直径 70mm 的 D 型管，壁厚$\geq 1.5\text{mm}$，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工艺，表面经酸洗磷化，静电喷涂。 柜体：采用$\geq 1.0\text{mm}$ 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工艺，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 EPOXY 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geq 70\mu\text{m}$）。 屏风：采用磨砂半透明 PC 板制作，厚度$\geq 5\text{mm}$，屏风高度可整体电动升高至 1200。 升降系统： 1. 可由教师控制，通过一组独立的升降结构进行电动升降，屏风最大上升高度≥ 400。 2. 升降安全功能：屏风升降设置传感器和时间停止双重保护，超过设定时间检测不到限位传感器，就会立刻停止。 3. 升降设备机柜：机柜采用模块化设计；两侧设置提手，便于移动运输；左右两侧分别设置一个急停开关，异常发生时可以及时切断电机控制板电源。设备电源参数：输入：220V，50Hz。声功率级$\leq 50\text{dB(A)}$，声压级$\leq 40\text{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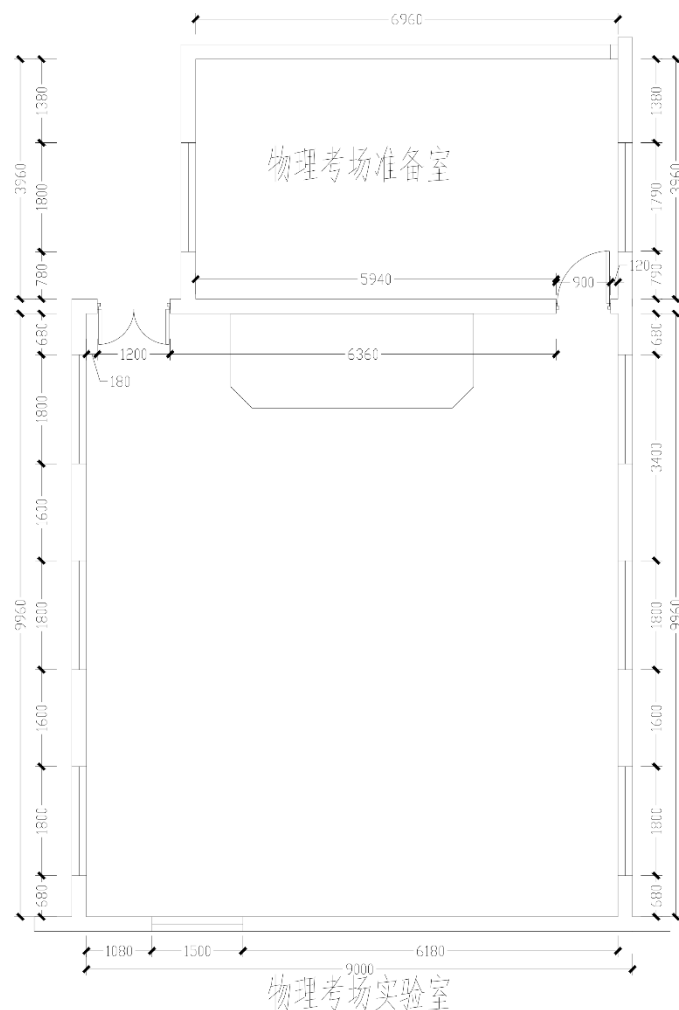
48	学生电源	94*154		只	23	1. 学生机电源采用≥ 1.8寸液晶显示界面,全触屏操作,采用数字触摸键盘,贴片元件生产技术,微电脑控制,液晶显示电源电压。 2. 学生机交流电源通过触摸键盘调节选取$2\sim 24V$电压,最小调节单元可达$1V$,额定电流$2A$,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3. 学生机直流电源也是通过触摸键盘调节选取,调节范围为$1.5\sim 24V$,分辨率可达$0.1V$,额定电流$2A$,亦具有过载保护智能检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4. 学生机低压电源都可接收教师机发送的锁定及限压信号,在锁定指示灯点亮后,学生机只能接收教师机输送的设定电源电压,学生机上无法操作;在教师机输送限压信号时,学生机可以在教师机设置的电压值内调节,超过设定值无法调节;如果教师机在给学生机输送电压时没有锁定或限压,处于自由状态时,学生机上就可以自由操作。 5. 学生机$220V$电源交流输出为带安全门的国标五孔插座。
49	学生凳	$\Phi 315*450-500$		只	46	凳面材质:采用聚丙烯共聚级注塑。表面细纹咬花,防滑不发光,采用不锈钢螺丝与托盘固定。 五星脚:采用PP加耐磨纤维质塑料。 其他要求:可升降
物理考场准备室						
49	准备台	3000*1200*800		张	1	桌面:采用$\geq 12.7mm$厚实芯理化板,周边加厚至$25.4mm$,倒圆角处理。 柜体:采用$\geq 1.0mm$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焊接,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EPOXY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geq 70\mu m$)。 拉手:铝合金条形暗拉手。 防撞胶垫:装于抽屉及门板内侧,减缓碰撞,保护柜体。 门板及抽面:采用双层钢板,必须两层组式设计,保证两层双面都喷涂处理,中间采用隔音材料,保证关门减少噪音。 连接件:采用ABS专用连接组零件。 合页:采用不锈钢模具一体成型,强度必须达到一个正常成年人坐在门上方合页不脱落。 滑轨:三节重型滚珠滑轨,承重性强,滑动性能良好,无噪音。 固定桌脚:采用柜体内置可调ABS调整脚,保证调整脚前后都可以调节高低。 其他要求:配置实验室专用PP材质

						水槽 1 个、三联高低位龙头 1 个、配置 2 个岛式电源盒。电源盒为钢制线盒，主框架采用裸板厚度 $\geq 1.0\text{mm}$ 厚一级镀锌钢板经 CNC 机压成形、焊接制作，表面经磷化处理、环氧树脂静电粉末涂装处理。220V 交流输出为新国标五孔插座。
50	仪器柜	1000*500*2000		只	10	结构：全钢结构，每个柜体均为完整独立的落地型全钢制柜体设计。 基材：柜体采用一级冷轧钢板制作，裸板厚度 $\geq 1.0\text{mm}$，表面经磷化等防腐处理后再经环氧树脂静电粉末喷涂。 采用双开门型式，上部为钢化玻璃开门（门框为整板开孔，双层门），下部为钢制开门（双层门）。上柜配置两块钢制层板，下柜配置一块钢制层板，层板高度可以上下调节，不锈钢工字拉手。
51	边台	3500*500*800		张	1	桌面：采用 $\geq 12.7\text{mm}$ 厚实芯理化板，周边加厚至 $\geq 25.4\text{mm}$，倒圆角处理。 柜体：采用 $\geq 1.0\text{mm}$ 镀锌钢板，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焊接，打磨处理，表面经耐酸碱 EPOXY 粉末烤漆处理（烤漆膜厚度平均值 $\geq 70\mu\text{m}$）。 拉手：铝合金条形暗拉手。 防撞胶垫：装于抽屉及门板内侧，减缓碰撞，保护柜体。 门板及抽面：采用双层钢板，必须两层组装式设计，保证两层双面都喷涂处理，中间采用隔音材料，保证关门减少噪音。 连接件：采用 ABS 专用连接组装件。 合页：采用不锈钢模具一体成型，强度必须达到一个正常成年人坐在门上方合页不脱落。 滑轨：三节重型滚珠滑轨，承重性强，滑动性能良好，无噪音。 固定桌脚：采用柜体内置可调 ABS 调整脚，保证调整脚前后都可以调节高低。 其他要求：配置 2 个岛式电源盒。电源盒为钢制线盒，主框架采用裸板厚度 $\geq 1.0\text{mm}$ 一级镀锌钢板经 CNC

						机压成形、焊接制作，表面经磷化处理、环氧树脂静电粉末涂装处理。220V 交流输出为新国标五孔插座。
--	--	--	--	--	--	---

附：田林三中化学考场实验室及准备室、物理考试实验室及准备室平面图





四、检测报告要求

投标单位应提供以下原材料检测报告（注：检测报告应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报告签发日期不得早于 2025 年 1 月 1 日）

（1）**实芯理化板**：符合 GB/T 7911-2024 标准，其中密度、耐划痕、耐污染、耐磨性能、耐龟裂性能均合格。

（2）**钢管**：符合 GB/T 3325-2024、QB/T 3826-1999、QB/T 3832-1999 标准，其中外观性能-金属件检测合格，耐腐蚀（中性盐雾 100h）实测值 ≥ 10 级。

（3）**冷轧钢板**：符合 GB/T 10125-2021、GB/T 3325-2024、GB/T 229-2020、GB/T 228.1-2021、GB/T 232-2024、QB/T 3832-1999 标准，其中盐雾试验：（24h）耐腐蚀等级 ≥ 10 级，试验后表面无腐蚀、无锈点，涂层完好无损；力学性能：规定塑性延伸强度 $\geq 400\text{MPa}$ 、抗拉强度 $\geq 700\text{MPa}$ 、断后伸长率（A/%） $\geq 40\%$ ；理化性能：产品表面理化性能-金属喷漆（塑）涂层-硬度未见塑性变形、内聚破坏；夏比摆锤冲击试验 $\geq 27\text{J}$ ；上屈服强度 $\geq 235\text{MPa}$ ；下屈服强度 $\geq 255\text{MPa}$ ； 180° 弯曲试验（D=2a）弯曲外表面无目视可见裂纹。

五、样品要求

样品于投标截止/开标时间同纸质投标文件一同递交，迟于该时间送达的，样品将被拒收，其在评标办法中样品分得 0 分。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尺寸	技术参数	数量
1	智慧考试桌	1300*720*800/1200	详见采购清单	1台

六、供货期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到位。请投标单位自报项目实施周期，并制作详细实施周期及施工组织方案、人员安排等质量、安全、工期保障措施，以确保项目按期完工。

七、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 30%，安装全部完成后支付 20%，验收后支付 50%。

八、投标单位必须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

1、按采购要求，提供与采购规格相应的产品的相关技术数据（详见基本技术要求表格，包括设备详细技术参数以及相应部件详细描述），详细填写报价货物技术说明表。

2、提供相关设备的免费保修期限，保修期内的服务说明。

3、编制生产供货能力、生产周期、质量性能适用比、产品控制特点、技术说明书、技术样本、设备的制造安装检验标识、各种检验报告、鉴定报告、产品符合国家法规要求的各种证明、备品备件清单和零部件清单（品名、型号、规格、材质数量、价格、原产地、质量保证书等）、安装工具及备品、验收标准等。

4、编制售后服务计划、培训计划等。

5、编制供货安排及施工组织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各学校的送货时间安排等编制项目实施周期及施工组织方案、人员安排等质量、安全、工期保障措施，从而确保项目按期完工。

九、其他要求

1、投标单位应负责全部投标产品的设计、供货、运输、保险、卸货、安装连接就

位、配合及指导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培训及保修等。

2、如中标供应商实际供货产品与投标产品不一致，送货服务承诺无法完成，产品质量、服务被使用方有效投诉，经查实中标供应商要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同时保留向市、区政府采购管理机构通报的权利。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包 1 合同模板：

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项目编号：310104000260608116732-04361058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上海市徐汇区

合同一般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开户银行：[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名称]
账号：[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账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系统

乙方所提供的系统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系统、设备、产品的配置、功能、规格、型号、等级、版本、数量、价格和交付日期等必须与乙方的投标文件中描述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替换交付给甲方的系统、设备、产品。

乙方所提供的系统、设备、产品必须是全新、完好、未经使用的。

1.2 项目负责人

甲乙双方在合同本合同签订之时应各指派一名项目负责人，全权代表本方处理本项目过程中一切事宜，其所签署的与本合同及本项目相关的文件均具备法律效应。甲乙双方在项目过程中往来函件均应由上述项目负责人在双方约定时间内予以签署、回复、确认，否则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未按约定时间内签署、回复、确认的一方承担。

甲方项目负责人信息：_____。

乙方项目负责人信息：_____。

2. 合同价格、交付地点和交付日期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交付地点

本项目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3 交付日期

本项目的交付日期：[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交付系统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系统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系统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其交付的系统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系统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系统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交付、领受与验收

5. 1 甲方应依据系统项目工程的条件和性质，根据乙方的要求向乙方提供系统的施工、安装和集成环境。如甲方未能在该时间内提供该施工和安装环境，乙方可相应顺延交付日期。如对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还应依本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5. 2 乙方应在进行每项交付前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的 7 个工作日内安排接受交付。乙方在交付前应当根据附件 中的检测标准对所交付的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以确认交付项目符合本合同的规定。

5. 3 乙方应按照合同及其附件所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如果本合同约定甲方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乙方应同时交付软件的源代码。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是可供人阅读的书面和电子文档。

5. 4 甲方在领受交付项目后，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对所交付项目进行检验，向乙方出具书面文件，以确认其符合本合同所约定系统的任务、需求和功能。如有缺陷，应向乙方出具书面报告，陈述需要改进的缺陷。乙方应立即改进此项缺陷，并再次进行检测和评估。甲方应当于 7 个工作日内再次检验并向乙方出具书面领受文件或递交缺陷报告。

甲、乙双方将重复此项程序直至甲方领受或甲方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为止。

5. 5 自系统功能检测通过之日起，甲方拥有十五天的系统试运行权利。

5. 6 如果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按投标承诺售后服务条款响应。以上行为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 7 如果由于甲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配合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5. 8 系统试运行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系统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7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系统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9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延长试运行期 7 个工作日，直至系统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10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11 甲方根据系统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系统验收合格后，如为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甲方收取发票并在《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 知识产权和保密

6. 1 甲方委托开发软件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向甲方交付使用的系统已享有知识产权的，甲方在许可的范围内合理使用。

6. 2 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乙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后的企业继续履行合同，分立后成立的企业共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6. 3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本合同自签订起，乙方在线上合同、线下合同、补充协议（如有）所列明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应完全一致，由于收款账户不一致导致的支付延期、错误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后果。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付款内容。

付款次序	付款号	国库支付金额	甲方支付金额	付款占合同 总金额比例
------	-----	--------	--------	----------------

7. 2. 1 付款条件：（一次性付款）

（1）在本合同签订且乙方交货的同时，甲方根据付款内容向乙方支付货款。如果甲方不付款，乙方可以延迟交货而不负违约责任；

（2）如为政府集中采购国库支付项目，集中采购机构收到发票复印件和经甲方签字盖章的《付款通知单》以及《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验收单》或法定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验收报告后十五天内，集中采购机构根据付款通知单的内容申请国库向乙方支付货款。

7. 2. 2 付款条件：（分期付款）

（1）甲方支付项目：本合同付款按照上述付款内容和付款编号顺序分期付款。

（2）政府集中（分散）采购项目

第一笔付款：在本合同签订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第一笔付款等额发票（弱电专用条款：同时还收到乙方出具的能够通过上海市技防办验收承诺书后）的十五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第一笔的款项，即人民币 元整（元），实际付款时间及金额以财政资金拨付到位的时间及金额为准；

第二笔付款交货付款：甲方收到乙方全部安装调试完毕的货物，同时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第二笔付款等额发票后的十五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第二笔的款项，即人民币 元整（元），实际付款时间及金额以财政资金拨付到位的时间及金额为准；

第三笔付款：财政项目资金到位且乙方通过全部项目验收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第三笔付款等额发票后十五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余下未支付的第三笔的款项，即人民币 元整（元），实际付款时间及金额以财政资金拨付到位的时间及金额为准。

如因乙方所提供的系统、设备的功能或性能无法满足采购需求而未通过验收，甲方应向乙方出具书面报告，陈述需要整改的内容。乙方应在 三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整改，并再次向甲方申请复验。甲方应当于 七个 工作日内再次组织验收，如仍未通过验收，可认定乙方所提供的系统无法满足建设要求而构成严重违约。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之前甲方所支付的所有合同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本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赔偿。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8. 辅助服务

8.1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硬件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设备一起发运。

8.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硬件设备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设备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质量保证期内对交付的系统实施运行监督、维护、维修；

(4) 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的计划、进度和需要与客户的合理要求，及时安排对甲方的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目标为使受训者能够独立、熟练地完成操作，实现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系统的目标和功能。

8.3 辅助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9. 系统保证和维护

9.1 在乙方所交付的系统中，不得含有未经甲方许可的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2 乙方所提供的软件，包括受甲方委托所开发的软件，如果需要经国家有关部门登记、备案、审批或许可的，乙方应当保证所提供的软件已经完成上述手续。

9.3 乙方保证，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系统及其附属产品不存在品质或工艺上的瑕疵，能够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功能进行正常运行。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软件系统在当前情况下是最适合本项目的版本。

9.4 乙方自各项目交付验收通过之日起（ ）个月内向甲方提供免费的保修和维护服务并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如果厂商对系统产品中的相应部分的保修期超过一年的，则按厂商规定进行免费保修。在此期间如发生系统运作故障，或出现瑕疵，乙方将按照售后服务的承诺（见合同附件）提供保修和维护服务。

9.5 乙方应保证所供系统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系统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系统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0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6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7 在保修期内如由于乙方的责任而需要对本系统中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

则该部件的保修期应相应延长。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根据系统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系统的价格。

（3）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争端的解决

14.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的项目，可以向徐汇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提请调解。如果经调解不能达成协议，则在买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了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14.2 乙方在履约期内，未按国家规范操作所造成物品失窃、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第三方责任以及由此造成的其他纠纷，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5. 违约终止合同

15.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系统。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5.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的系统，乙方应对购买类似的系统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合同转让和分包

17.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 合同生效

18.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8. 2 本合同一式陆份，以中文书就，签字各方甲方肆份，乙方二份。

18. 3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向乙方追究违约责任。

19. 合同附件

19. 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

19.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9.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标准最高的文件为准。

20. 合同修改

20.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1. 补充条款

21. 1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变更文档模版-其他补充事宜]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地点：

日期：

日期：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及部分格式

一、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或副本）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改善办学条件 设备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310104000260608116732-04361058

响应方全称（加盖公章）：

时 间：

A、商务部分响应文件：

- (1) 磋商响应函（格式见附件）；
- (2) 首次报价一览表；
- (3) 详细报价书；
- (4) 最终报价一览表
- (5) 最终报价得分项报价表
-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 (7) 磋商响应方情况介绍（企业基本情况、主要服务、技术力量、企业规模、服务能力等）；
- (8)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磋商响应方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
- (9)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文件（若有）；
- (10)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有）
- (11)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如有）
- (12) 磋商响应方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B、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及部分格式：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 1) 企业营业执照（企业法人单位提供）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事业法人单位提供）或其他性质单位组织的合法证明材料；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与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委托授权人参与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后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 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的声明函；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1) 提供了供应商书面声明（格式后附），承诺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相关规定。

2) 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于磋商截止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各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三年内的信用记录并打印查询结果留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提交磋商小组对其按照无效处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注：本项资格证明文件无需供应商提供，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工作人员将查询结果页面打印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 供应商及其联合体单位（如有）须按磋商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若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应按磋商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6）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磋商响应方的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附件 1：磋商响应函

磋商响应函

致：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根据贵方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为：
310104000260608116732-04361058，包件号：____）要求，现正式授权的下列
签字人____（姓名、职务）____代表供应商____（供应商的名称）____上传本采购文件所规定内容的电
子响应文件，并提交供备用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首次总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元（¥：____元）。
我们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方的责任和义务。

我们已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文件（如有），
我方已经充分行使了对磋商要求提出质疑和澄清的权利，因此我方承诺不再对磋商文件提出
质疑。

我们同意在“供应商须知”所述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的规定，并
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具有约束力。

本响应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90 个日历天。

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
和真实的。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
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同意进一步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与本磋商有关的正式
通讯地址为：

地 址：____； 邮 政 编 码：____；

电 话 号 码：____； 传 真 号 码：____；

电 子 邮 件：____；

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2：首次报价一览表

首 次 报 价 一 览 表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改善办学条件设备采购项目包 1

项目名称	供货期	质保期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注：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保留到整数位；
- (2) 响应报价包含提供货物服务直至达到要求结果及达到要求结果所需付出的其他直接费用等所有费用。供应商若有漏项则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响应单位：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单位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附件 3：详细报价书

明细报价书

（本表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招标编号：

包件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品种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响应总价						

注：

- 1、以上报价需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市有关劳动法、税务、社会保险等方面的规定。
- 2、总计价应与附件 2 “报价一览表” 中响应报价相一致。
- 3、本表所列费用为本项目的全部费用，除此外，不允许增加任何费用。
- 4、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 5、本表可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加内容。

响应单位：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单位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附件 4：最终报价一览表

最终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
人民币

1	最终报价	总报价小写： 总报价大写：
2	首次参考报价	总报价小写： 总报价大写：
3	供货期	
4	质保期	
5	其他澄清或承诺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1. 请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最后报价表。

2. 各供应商均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后，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员统一收取该书面报价表并提交磋商小组。

附件 5：最终报价的分项报价表

最终报价的分项报价表（本表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

人民币

序号	项目 内容	数量	单位	首次报 价单价	首次报 价总价	最后报 价单价	最后报 价总价	备注
1								
2								
3								
4								
5								
最后总报价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 请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的分项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最后报价的分项报价表。

各供应商均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后，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员统一收取该书面报价表并提交磋商小组。

附件 6：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1.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2.	★交货要求			
3.	交货期			
4.	服务期			
5.	付款条件及验收标准			
6	检测报告（标注对应页码）			
7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8	能力或业绩要求			
				

注：对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部分，必须明确如实填写并说明原因。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
2. 地址：
3. 邮编：
4. 电话/传真：
5.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6. 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1. 实收资本：
2. 资产总额：
3. 负债总额：
4. 营业收入：
5. 净利润：
6. 上交税收：
7. 在册人数：

（三）其他情况：

1. 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有专业职称人数及职称情况，其中有执业资格人数及职称情况，其他人员情况等简介）
2. 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3.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采购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注：如为联合体，此附件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附件 8：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清单（格式）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清单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委托内容	委托单位	所附证明材料 在本响应文件的 所在页码
1.						
2.						
3.						
4.						
5.						
6.						
.....						

注：

1. 本表后应附合同扫描件。
2. 类似程度，分为与本项目完全相同、近似相同、同一行业、基本无关，具体判别由磋商小组决定。
3. 成功案例，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合同首页（显示项目名称或项目内容页）和签字盖章页扫描件或影印件。同一单位一次招标三年沿用期内续签的多个合同按 1 个计，但同一单位 2 次经程序采购项目可按照 2 个计算。
4. 已承揽尚在履约期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合同首页（显示项目名称或项目内容页）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件或影印件。

附件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致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兹证明（姓名），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现任我单位（职务），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

身份证号码：

公司注册号码：

单位类型：

在此粘贴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公司地址）的（公司名称）的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改善办学条件设备采购项目磋商响应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日有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地址：_____

在此粘贴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10：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

致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在参加本次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手机：

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三年内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应提供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

附件 11：供应商书面声明

供应商书面声明（格式）

致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_____

我公司承诺已自查，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供应商（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后附：供应商股东名录及所占股份比例（格式自拟）

附件 12：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的声明函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但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货物全部为中小企业制造的情况除外）

2. 响应人填写的所属行业应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声明函内容应填写完整，须填报提供所有产品的制造商数据，若有缺漏按否决投标处理。（第 3 条情况除外）

5. 如为联合体投标，此附件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6. 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中标公告将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 雇员人数。

2. 如响应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3. 成交单位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成交公告将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15: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说明：（1）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分的标记；
4. 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3）本声明函中填写的产品名称应当与《货物报价明细表》中的本国产品名称一致。如因响应人未提供本国产品的报价或全部产品总价，导致无法按规定给予其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4）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附件 16: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年 月 日

C、技术响应文件

- (1) 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 (2) 响应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 (3)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4) 生产、质量管理及安全控制方案（包括生产工期计划、产品质量检查、验收方法与标准及安全管控措施等）
 - (5) 生产、质量管理及安全控制方案（包括生产工期计划、产品质量检查、验收方法与标准及安全管控措施等）；
 - (6) 配送方案（包含送货、配送承诺、时间进度安排（必须提供详细的节点安排）、人员安排、车辆安排、配送服务网络、与配送点的接洽等）
 - (7) 服务承诺（包含服务团队整体构架、产品的调换与售后方案及响应承诺等）；
 - (8) 设备情况(投入实际生产的设备情况等)；
 - (9) 资源配备计划（劳动力、主要设备、主要原材料）；
 - (10) 项目管理机构（含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其他主要人员的资格）；
 - ①响应人情况表；
 - ②专业人员情况表；
 - ③拟派驻主要专业负责人的简历和业绩介绍；
 - (11) 响应人履约能力（可包含但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响应人各项能力证书）；
 - (14) 案例的业绩证明（响应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 (12) 响应单位自行编写的项目方案：响应单位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总体方案、响应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反馈、监督和沟通机制、相关技术措施、安全措施、应急方案等；
 - (13) 售后服务承诺：响应单位根据自身情况，写明售后服务细则，包含但不限于下述内容：提供的服务方式及内容、用户培训方案、自我奖罚措施其他等；人员和联络方式等。
- 请按技术要求内容详细描述，如无或描述不清将不利于对响应文件的评判；
- (14) 响应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 15：评分对应表

评分对应表

响应单位全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评分项目	响应文件对应资料	响应文件页码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6：技术响应表

技 术 响 应 表

响应单位全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响应单位应根据响应服务的指标、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 17：项目组人员清单

项目组人员清单

响应单位全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 资格	证书 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 时间	劳动合 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响应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